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7811TH—屏廈路改善工程— 餘下工程（廈村段）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我們建議把 **7811TH** 號工程計劃「屏廈路改善工程—餘下工程（廈村段）」的餘下部分提升為甲級，以便進行沙洲里至天影路一段屏廈路廈村段的改善工程。

工程範圍

2. 原來的 **7811TH** 號工程計劃為 **7794TH** 號工程計劃「屏廈路改善工程—餘下工程（廈村段北部）」和 **7799TH** 號工程計劃「屏廈路改善工程—餘下工程（廈村段南部）」的合併項目。原來的 **7811TH** 號工程計劃的全部工程範圍包括改善天華路與天影路之間一段總長約 2.5 公里的屏廈路廈村段，並進行相關的渠務、水務和環境美化工程，以及設置減低噪音設施。

3. 財務委員會在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批准提升 **7811TH**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的級別，當時的核准預算費為 1 億 7,00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該部分包括改善天華路至沙洲里一段總長約 2 公里的屏廈路廈村段，為 **7824TH** 號—「屏廈路改善工程—餘下工程（介乎天華路與沙洲里的廈村段）」。為使當局能批出工程合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根據獲轉授的權力，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批准把這項工程計劃的核准預算費提高 940 萬元，即由 1 億 7,000 萬元增至 1 億 7,94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在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我們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把 **7824TH** 號工程計劃的核准預算費提高 5,640 萬元，即由 1 億 7,940 萬元增加至 2 億 3,580 萬元，以應付合約價格調整費用的增加。我們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開展建造工程，以期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完工。

4. 我們現建議將 **7811TH** 號工程計劃的餘下部分提升為甲級的範圍包括—

- (a) 把沙洲里至天影路一段長約 500 米的屏廈路由雙線不分隔行車道擴闊為闊 14.6 米的四線不分隔行車道，並重定路線，其中包括擴闊橫跨現有明渠、總跨度約 44.5 米的行車橋樑，該橋樑附有一條行人路及一條單車徑；
- (b) 建造相關的行人徑、單車徑、擋土牆、渠務、水務和環境美化工程；
- (c) 建造長約 200 米的垂直/懸臂式隔音屏障；以及
- (d) 就上文(a)至(c)項所述的工程實施紓減環境影響措施和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

擬議工程的工地平面圖載於附件 1。隔音屏障的透視圖載於附件 2。

5. 我們計劃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展開建造工程，在二零一一年九月完工。

理由

6. 隨著天水圍及其周邊地區的發展，屏廈路現在是

區內交通的主要通道，亦是貨櫃車通往附近貨櫃場的通道。現時在廈村市以南一段由沙洲里至天影路的屏廈路主要為雙線不分隔車路，其行車道闊約 7 米，在繁忙時間的行車量 / 容車量比率¹為 1.05。在繁忙時段，由於屏廈路與田廈路的路口有倒塞的車龍，加上重型車輛在此段屏廈路的各旁路路口緩慢地轉向，因此經常出現交通擠塞。在貨物運輸的高峰期，由於移動緩慢的貨車需要排隊等候駛入附近的貨場，擠塞的情況就更加嚴重。

7. 隨着該區進一步發展，此段屏廈路若不進行道路改善工程，我們預計到 2011 年時，路段的交通將超出其容量，行車量 / 容車量比率會達到 1.23。我們因此有需要擴闊和改善屏廈路廈村段，並重定走線，以紓緩交通擠塞及提高道路容量，以應付預期的交通增長。當這項道路改善工程完成後，我們預計此段屏廈路的行車量 / 容車量比率將會變為 0.35 至 0.5。

對財政的影響

8.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這項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為 1 億 3,70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道路工程	13.8
(b) 擴闊行車橋樑	32.9
(c) 渠務工程	4.6

¹ 行車量 / 容車量比率是道路交通情況的指標。行車量 / 容車量比率若相等於或低於 1.0，表示道路的容車量足以應付預期的行車量，行車暢順。行車量 / 容車量比率高於 1.0，表示交通開始擠塞；高於 1.2 則表示擠塞情況愈趨嚴重，當車輛數目進一步增加，車速會逐漸減慢。

百萬元

(d) 隔音屏障	58.2
(e) 水務工程	1.7
(f) 環境美化工程	4.9
(g) 紓減環境影響措施和環境 監察及審核計劃	2.0
(h) 應急費用	7.9
	小計 126.0 (按二零零八年 九月價格計算)
(i) 價格調整準備	11.0
	總計 137.0 (按付款當日價 格計算)

9.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的每年經常開支為267,000元。

10. 我們預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116個(100個工人職位和另外16個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提供2 900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公眾諮詢

11. 我們分別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七年三月八日諮詢了廈村鄉事委員會和元朗區議會轄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兩個委員會均支持工程計劃，並促請早日推展這項工程。

12. 我們分別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和在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九日就隔音屏障及擴闊在上文第4(a)段提及的備

有一條行人路及一條單車徑的橋樑的外觀設計諮詢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²。委員會接納擬議外觀設計。

13. 我們在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條例）的規定，在憲報公布這項道路計劃。我們並無接獲對此項道路工程計劃的反對書。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根據獲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轉授的權力，在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根據條例批准有關擬議工程，批准公告在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刊憲。

對環境的影響

14. **7811TH** 號工程計劃建議提升為甲級的工程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當局無須就擬議工程的施工和運作申領環境許可證。

15. 我們在一九九八年就「屏廈路改善工程－廈村段」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當中包括擬議工程在內。環境保護署署長在一九九八年核准這份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報告指出，安裝特別設計的隔音屏障，可以把對大部分易受噪音影響的地方的交通噪音影響降低至法定水平。

16. 根據最新的行車量預測，我們就先前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進行環境檢討。環境檢討的結論是工程計劃不會對環境造成無法解決的長期影響。在消減噪音措施方面，我們會採取環境檢討所建議和環境保護署署長所同意的一切所需緩解措施，其中包括設置隔音屏障。

17. 我們會在工程合約訂定環境檢討報告所建議的紓減環境影響措施，以控制施工期間的污染問題，符合既定

² 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負責從美學和視覺影響的角度，審核橋樑和其他與公用公路系統有關的構築物（包括隔音屏障和半封閉式隔音罩）的設計。委員會成員包括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建築署、路政署、房屋署、規劃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的代表。

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經常在工地灑水和設置車輪清洗設施，以減少塵土飛揚的情況；使用低噪音機器，以減低噪音；以及採取環境保護署在擬議污染控制條文中建議的其他措施。此外，我們會實施環境檢討報告中所建議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為實施紓減環境影響措施，我們已把一筆 200 萬元的費用計算在整體工程計劃預算費內。

18.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時，我們已考慮在屏廈路道路工程的定線和設計水平中，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料。此外，為減少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惰性建築廢料，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量在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或其他適合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料（例如挖掘物料）。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料，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建築廢料，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19. 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提交廢物管理措施的計劃書，供當局批核。計劃書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及減少產生建築廢料，並把建築廢料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與核准的計劃書相符。我們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部分的建築廢料與非惰性建築廢料分開，以便運至適當的設施處理。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料和非惰性建築廢料分別運往指定的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³和堆填區作棄置的情況。

20.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會產生大約 12 000 公噸建築廢料。我們會在工地再用其中約 7 690 公噸（64%），以及把另外約 2 735 公噸（23%）的惰性建築廢料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作為填料供日後再用。此外，我們會把 1 575 公噸（13%）的非惰性建築廢料運到堆填區棄置。這項工程計劃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建築廢料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270,720 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

³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 4 訂明。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惰性建築廢料。

接收設施棄置的廢料，每公噸收費27元；而運送到堆填區的廢料，則每公噸收費125元⁴）。

21. 這項工程計劃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鑑定的政府古蹟。

22. 在工程計劃範圍內有 383 棵樹，我們會保留其中 255 棵。屏廈路介乎沙洲里與天影路的擬議改善工程須移走 128 棵樹，包括砍伐 103 棵樹和在工地範圍內移植 25 棵樹。須移走的樹木全非珍貴樹木⁵。我們會把種植樹木建議納入工程計劃中，估計會種植 115 棵樹和 14 704 叢灌木。我們會視乎情況，以噴草工程方式保護建成的斜坡。

土地徵用

23. 我們須為這項工程計劃收回約 117.1 平方公尺農地。為工程計劃清理土地會影響共 27 個非住宅構築物。擬議工程的徵用和清理土地費用預計為 55 萬元。徵用土地的費用會在總目 **701**「土地徵用」項下撥款支付。

⁴ 上述估計金額，已顧及建造和營運堆填區的費用，以及堆填區填滿後，修復堆填區和進行所需善後工作的支出。不過，這個數字並未包括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 90 元)，亦不包括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開設新堆填區的成本(所需費用應會更為高昂)。

⁵ 珍貴樹木包括《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 (a) 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
- (b) 具文化、歷史或紀念價值的樹木，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和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形態獨特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逾 1.0 米的樹木(在高出地面 1.3 米的水平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範圍相等於或超逾 25 米。

未來路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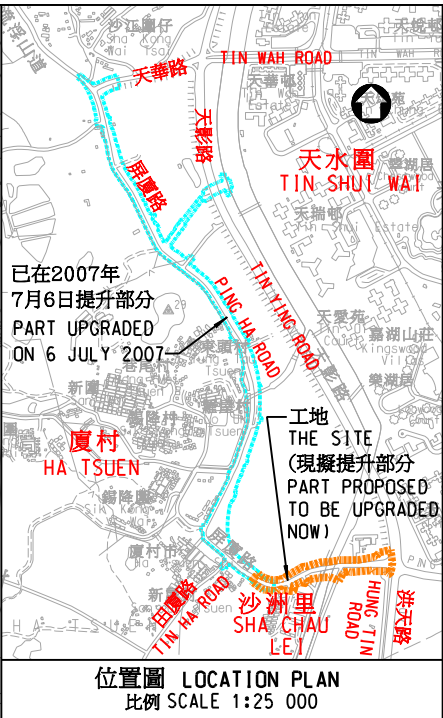
24. 我們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和二零零九年一月分別向立法會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提交有關工程計劃，以便把 **7811TH** 號工程計劃下沙洲里至天影路一段屏廈路的改善工程提升為甲級。如撥款申請獲得批准，我們預計建造工程在二零零九年三月展開，並在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

徵詢意見

25. 請各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註釋 NOTES :



編號 no.	日期 date	內容摘要 description	核對 checked	核准 approved
-----------	------------	---------------------	---------------	----------------

修訂 REVISION

	姓名 name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設計 designed	K.S.FAN	SIGNED	10/11/08
繪圖 drawn	L.T.LAW	SIGNED	10/11/08
描摹 traced			
核對 checked	T.Y.LAU	SIGNED	10/11/08

核准 approved

SIGNED
(Joseph C L YUNG)
Chief Engineer
日期 date : 10/11/08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屏廈路改善工程 - 餘下部份
(廈村段)

PING HA ROAD IMPROVEMENT
- REMAINING WORKS
(HA TSUEN SECTION)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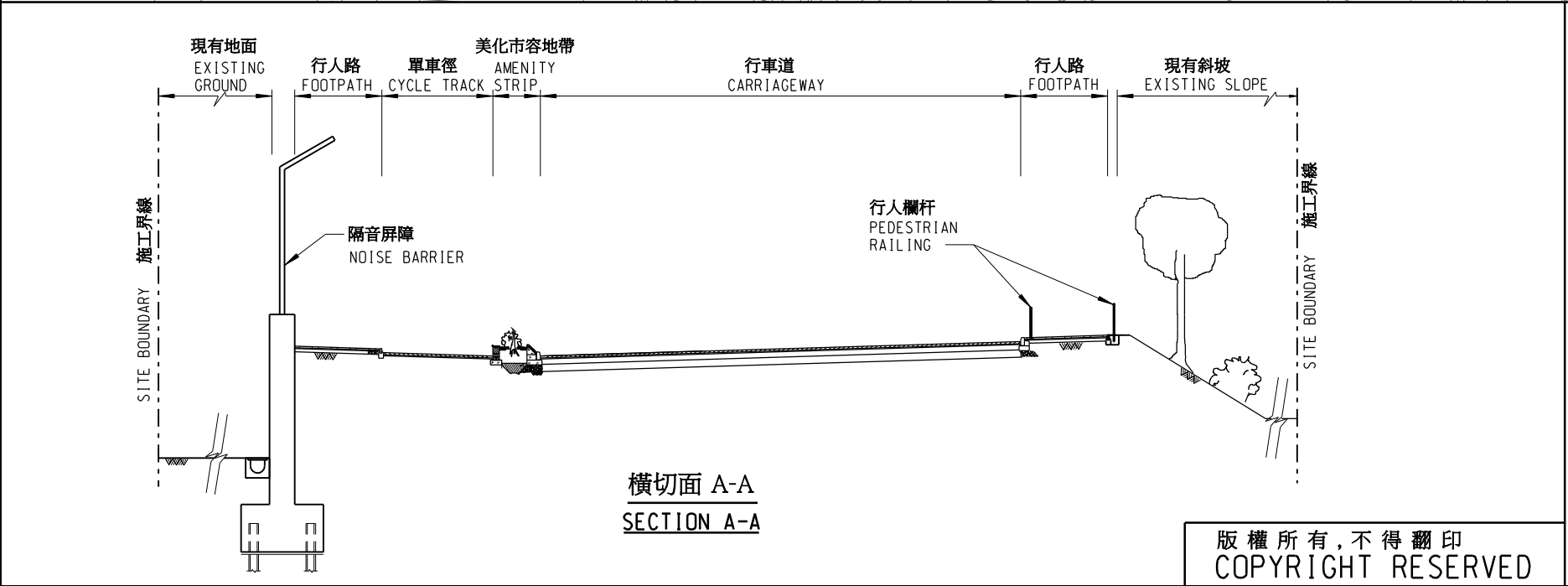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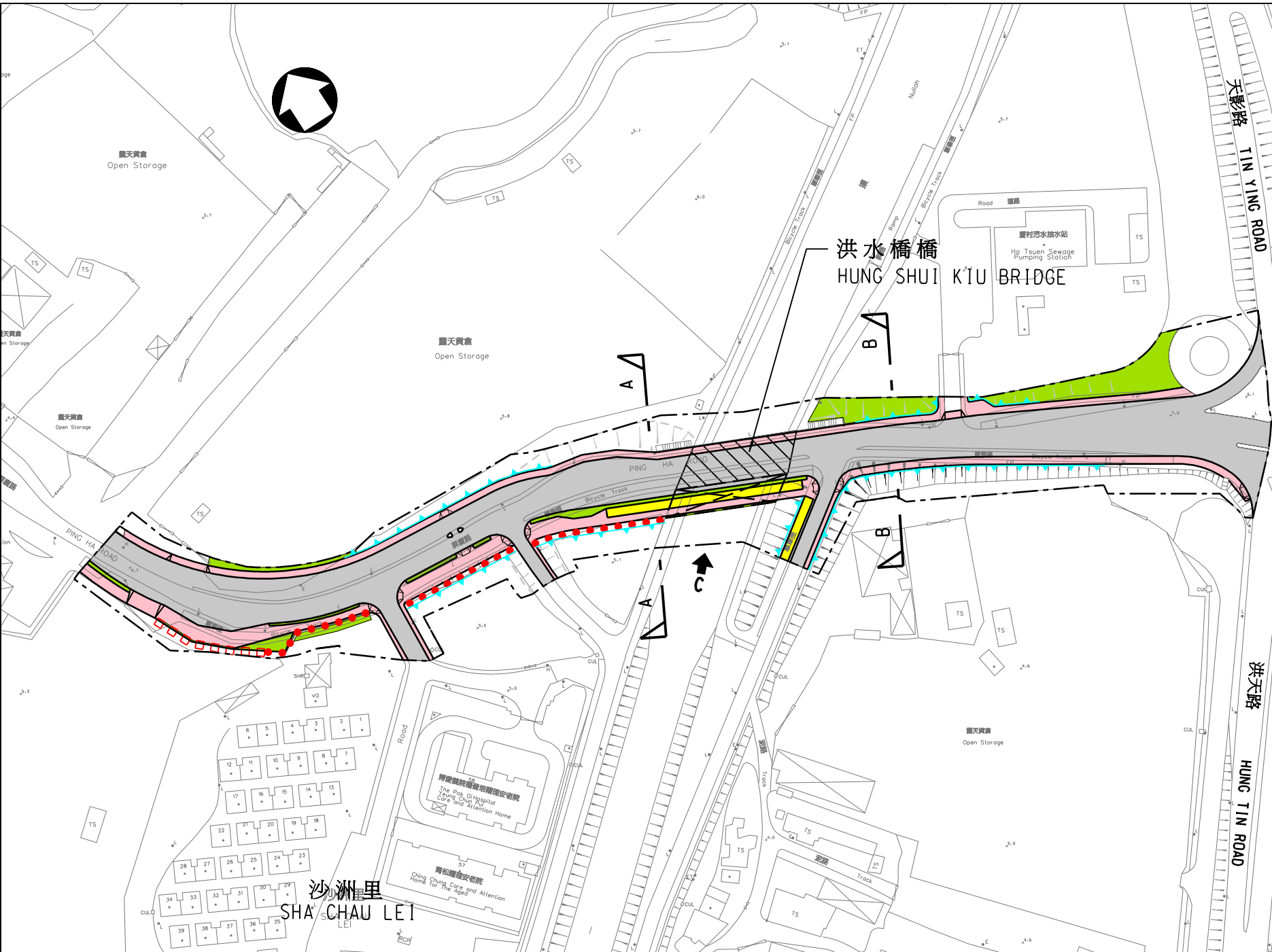
LW 8504

比例 sca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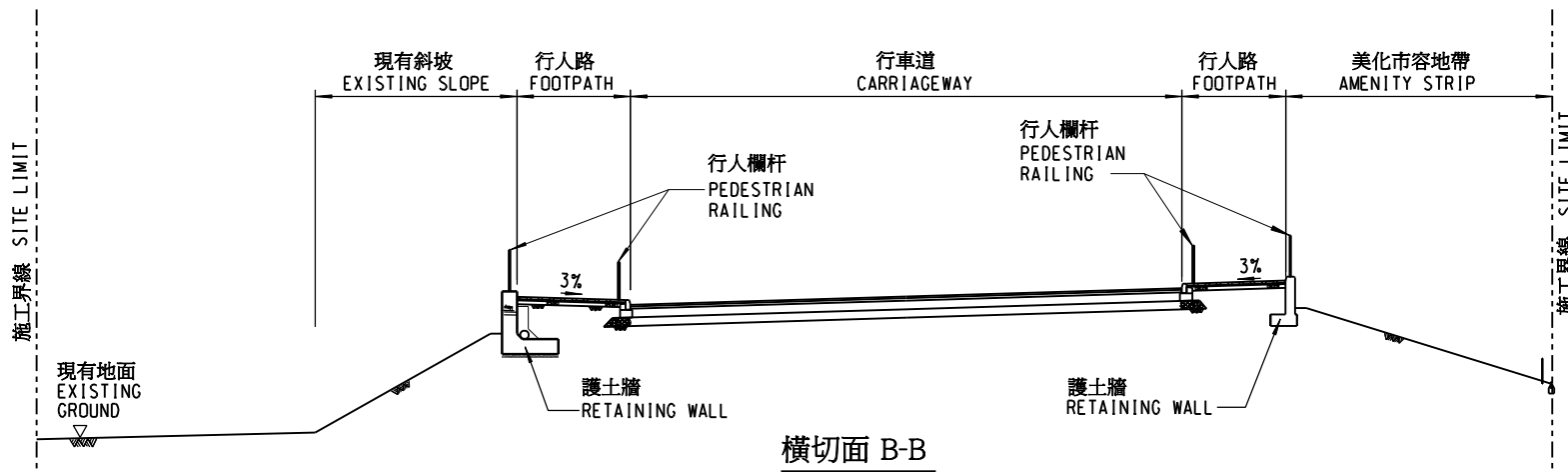
1:2000

辦事處 office
土木工程處 土地工程處
LAND WORKS DIVISION
CIVIL ENGINEERING OFF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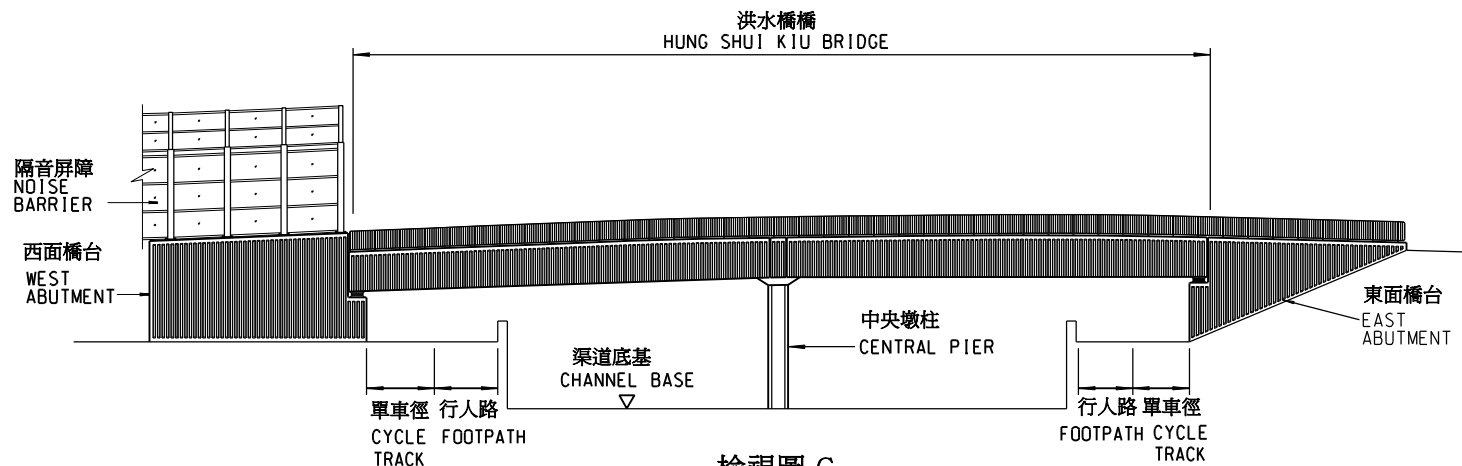
CEDD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 圖例 :
LEGEND :
- 施工範圍
LIMIT OF WORKS AREA
 - 擬建的14.6米行車道
PROPOSED 14.6m CARRIAGEWAY
 - 擬建的行人路
PROPOSED FOOTPATH
 - 擬建的單車徑
PROPOSED CYCLE TRACK
 - 擬建的美化市容地帶
PROPOSED AMENITY STRIP
 - 擬建的護土牆
PROPOSED RETAINING WALL
 - 擬建的5米高隔音屏障
PROPOSED 5m HIGH NOISE BARRIER
 - 擬建的5.5米高兼有3米懸臂隔音屏障
PROPOSED 5.5m HIGH WITH
3m CANTILEVER NOISE BARRIER



橫切面 B-B
SECTION B-B



檢視圖 C
VIEW C
SCALE 1:400

版權所有, 不得翻印
COPYRIGHT RESERVED

編號 no.	日期 date	內容摘要 description	核對 checked	核准 approved
LW 8559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屏廈路改善工程 - 餘下部份 (廈村段)

PING HA ROAD IMPROVEMENT - REMAINING WORKS (HA TSUEN SECTION)

	姓名 name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設計 designed	K.S.FAN	SIGNED	10/11/08
繪圖 drawn	L.T.LAW	SIGNED	10/11/08
核對 checked	T.Y.LAU	SIGNED	10/11/08
核准 approved	C.L.YUNG	SIGNED	10/11/08

辦事處
office

土木工程處 土地工程處
LAND WORKS DIVISION
CIVIL ENGINEERING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版權所有, 不得翻印 COPYRIGHT RESERVED					編號 no.	日期 date	內容摘要 description	核對 checked	核准 approved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屏廈路改善工程 - 餘下部份 (廈村段) 擬建的隔音屏障透視觀景 PING HA ROAD IMPROVEMENT - REMAINING WORKS (HA TSUEN SECTION) PERSPECTIVE VIEW OF PROPOSED NOISE BARRIERS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比例 scale	
					LW 8558			示意圖 DIAGRAM- MATIC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辦事處 office			土木工程處 土地工程處 LAND WORKS DIVISION CIVIL ENGINEERING OFFICE						